

#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二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南昌市新建区 2021 年度第一批次集体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3.4197	新增建设用地		3.4197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属 地类	合计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总计	3.4197			3.4197	
	(一) 农用地	3.4197			3.4197	
	其中	耕地	0.833			0.833
		含基本农田				
		林地	2.0578			2.0578
		园地				
		草地				
		其他农用地	0.5289			0.5289
	(二) 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土地 用途	功能分区名称		用地面积			
	农村宅基地（安置点）		3.4197			



##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3.4197				3.4197
其中：耕地	0.833				0.833
含基本农田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7等	面积	0.833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7等	合计	0.833	
<b>土地利用总体规划</b>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乡级	
需要调整规划	不需要	规划级别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补划基本农田		
<b>农用地转用计划</b>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市、县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0	3.4197	0.833
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公斤

占用耕地面积	0.833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可调整地类”面积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合计需补充耕地面积	0.833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南昌市新建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南昌市自然资源局新建分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平均缴费标准	
	市级补充耕地总费用		平均费用标准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60000202011882346			
<b>补充耕地方式</b>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833		0.833	
补充水田规模	0.833		0.833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1245.5		11245.5	
<b>已补充耕地情况</b>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面积	所在县（市、区）	验收单位及文号	质量等别
36012220180002	0.833	南昌市新建区	南昌市自然资源局新建分局、新国土资字（2018）5号	5.9等
合计	0.833	平均质量等	5.9等	补充水田 0.833
<b>承诺补充耕地情况</b>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